

初探長期照顧機構社工員與父母之代間支持

陳怡如*、林宜輝**

摘要

本研究探討之代間關係涉及了情感、責任、義務、資源移轉和互惠交換等面向。代間存在著協助、支持的功能，且此支持關係是雙向、持續生命全程。而互惠性的代間支持交換對個體的身心健康、壓力因應、幸福感有正向的影響。長期照顧工作是個勞務密集的產業，社會工作人員被要求照顧住民的生理、心理、社會、倫理與靈性等面向。因此，本研究想瞭解社工員在服務過程中，是否藉此檢視、體會與父母代間情感的和諧、互惠與衝突。本研究採用郵寄問卷調查方法，母體為於全台 123 間大型長照機構服務之專職社工人員，共寄發 121 份問卷，回收 101 份，問卷回收率為 83.47%。研究結果發現，父母給予子女支持或子女給予父母支持皆趨於正向且積極，歸因於長照機構的職場性質，對於親情之感受有異於常人的深刻性，因此，長照機構社工員的代間支持交換相當，有助於親情之維繫與增進。

關鍵字：長照機構、社工員、代間支持

* 中山醫學大學醫學社會暨社會工作系助理教授

** 慈濟大學社會工作系副教授

壹、研究動機與目的

近年來由於人口急速老化，造成老年人口的增加，相對的依賴他人照顧的機率上升，且家庭結構趨向小家庭，使得老人對長期照顧機構的需求日益增加。長期照顧工作是個勞務密集的產業，其中，社會工作人員被要求照顧住民的生理、心理、社會、倫理與靈性等面向（鈕則誠，2003），也是接觸臨終老人及家屬最頻繁的成員，經常體會到生死無常及對親人產生的影響等。

此外，隨著醫藥的發達，人類的壽命得以延長，相對的親子關係的維繫時間也變得更長久。根據衛福部（2018）公佈的 106 年老人狀況調查結果發現，65 歲以上 ADLs¹或 IADL²至少有一項困難占 28.16%，推估需要照顧或協助人數為 90.7 萬人，其中主要由家人照顧或協助者占 6 成 7，而主要照顧者以子女（含媳婦、女婿）照顧占 42.57%。換言之，隨著子女進入成年期，由於年長父母身心狀態的改變，以及成年子女本身條件的成熟，使得父母與子女之間的支持情況，由子女全然接受來自父母的照顧，轉變成父母需接受來自子女的協助與照顧。

成年子女與父母間並非僅是單方面給予支持，而是相互給予支持及照顧（Eggebeen, 1992; Rossi & Rossi, 1991; Veevers & Mitchell, 1998；高淑貴、林如萍，1997；許圭芳，2006），且隨著父母的年齡漸增，父母給予子女的協助逐漸減少，相對地，子女給予父母的協助卻日漸增多(Rossi & Rossi, 1991)。Zarit & Eggebeen(1995)認為親子關係是以經常性的互動、支持、交換等複雜型式持續著。父母與子女之間支持的接受與給予是一個終生且持續性的互惠過程，在子女年幼時，得到來自父母全然的照顧；隨著子女年紀增長，大約到了成年早期，父母與子女之間支持的給予與接受會較平衡；到了父母老年時，成年子女與父母之間支持的給予與接受，是偏向子女給父母的較多(Cicirelli, 1989)。此互惠性的支持交換對於個體的身心健康、壓力因應或關係感受都有正向影響。長照機構社工員須扮演住民與家屬間溝通的橋樑，處理各種繁瑣問題與接受家屬一再的諮詢，也深刻體會代間情感的和諧、互惠與衝突。

本研究透過實證調查瞭解長照機構社工員在職場的感受以檢視自身與其父母親代間關係的協助互賴情形，根據研究結果提出具體研究建議，供長照機構在未來人力資源管理運作上適當地設計生命教育之研習課程，協助員工追求更有意義、更幸福的人生。

貳、文獻探討

一、長照機構社工員

¹ 日常生活活動功能量表(Activity of Daily Living Scale, ADLs)，包含十項評估內容，其中八項與自我照顧有關，包括進食、修飾／個人衛生、盥洗、穿脫衣服、如廁及大小便控制；另外兩項與活動能力有關，包括移位／輪椅與床位間的移動、步行／行走於平地及上下樓梯。

² 工具性日常生活活動能力量表(Instrumental Activities of Daily Living, IADL)，用來評估個案維持獨立自主能力，分為上街購物、外出活動、食物烹調、家務維持、洗衣服、使用電話的能力、服用藥物、處理財務能力等八項。

本研究以老人福利機構設置標準界定之老人長期照顧機構（含長期照護型、養護型、失智照顧型）、安養機構為主要研究範圍。以長照機構社會工作人員為研究對象，瞭解其與父母代間支持的現況。

於衛福部 105 年度「老人福利機構評鑑指標」（2016）中規定，社會工作專業服務的職責，包括新進住民的輔導、個案評估與記錄、處遇計畫與執行、個案討論、舉辦文康團體活動及其記錄、社會資源的開發與志工連結、住民外出及家屬聯繫服務、福利服務的諮詢與住民社區活動之參與等。社工員注意長者整體性的身心狀況、長者與家庭及機構環境的關係狀況、與長者及其家庭關係的建立，或為長者權益進行社會性的倡導等社會層面之議題，並可成為機構與家屬之間的溝通橋樑，是機構提供住民高品質全人照顧不可缺少之專業人力。

二、代間支持

代間關係的發展是以家庭為中心的親子關係，以親情為基礎的人際關係，除了親子之情外，重視相互的尊重與溝通技巧（王仁志，2005）。當子女逐漸長大成年，並成為一個成熟與獨立的個體時，父母與子女之間的連結關係，逐漸由權威、服從「上對下」的關係，轉變成平等且相互支持的「成人與成人」的關係，父母對待子女的方式，由子女生命初期時父母所扮演的權威、控制的角色，轉變為成年子女的好朋友與諮詢者的角色（陳肇男，1999）。

代間關係涉及了情感、責任、義務、資源移轉和互惠交換等面向（胡幼慧，1995），老年父母與成年子女的代間關係不僅是單純靜態、單向的扶養關係，而是包括了情感、互動和相互協助等面向（林如萍、高淑貴，1999）。代間存在著協助、支持的功能，且此支持關係是雙向、持續生命全程（Spitze & Logan, 1992; Rossi & Rossi, 1990; Hogan, Eggebeen & Clogg, 1993; Bengston & Harootyan, 1994）。而互惠性的代間支持交換對個體的身心健康、壓力因應、幸福感有正向的影響（周玉慧、楊文山、莊義利，1998；Gleason, Iida, Bolger & Shrout, 2003; Ingersoll-Dayton & Antonucci, 1988; Kim & Kim, 2003; Liang, Krause, & Bennett, 2001）。

（一）代間支持的內涵

House(1981)認為社會支持是一項人際間的交易(interpersonal transaction)，其中包含工具性支持、情緒性支持、資訊性支持、評估性支持。

1. 工具性支持(instrumental support)：提供各種支持、金錢、勞力、時間或任何直接的協助。
2. 情緒性支持(emotional support)：提供同理、照顧、愛、信任、自尊、關心以及傾聽。
3. 資訊性支持(informational support)：提供因應個人或環境問題的意見、建議、指導以及資訊。
4. 評估性支持(appraisal support)：提供肯定、回饋、社會比較以及自我評價，評估性支持類似資訊性支持，但是有關個人評價的訊息的傳遞。

Rossi & Rossi(1990)將代間支持分為個人事務（忠告、安慰、疾病照顧）、家務（修繕、看家、日常工作）及工具性支持（送禮物、給錢、協助找尋工作）。

Choen & Wills(1985)進一步指出情感性支持具有精神性支持、提供訊息的支持，及陪伴性支持的功能；工具性支持包括提供金錢、提供訊息、勞務或需求服務等以協助個人直接解決問題的。周玉慧、楊文山和莊義利（1998）在研究晚年生活壓力、社會支持與老人身心健康的關係時，將老人與配偶、子女（兒子、女兒、媳婦、女婿、孫子女）、親友（朋友、鄰居及親戚）的社會支持分為工具性與情感性的社會支持，工具性支持包括日常生活活動的支持、生活照顧、金錢支持及物質支持；情感性支持包含傾聽心事、關心和愛。

相對於子女年幼時單方面接受父母付出的不平等關係，成年子女與父母的親子關係則比較「平等」、「互惠」。子女成年後，對父母開始有能力成為協助、資源提供者，並且隨著父母的年老與健康狀況的改變，成年子女逐漸增加了對父母的協助。而華人的兩代關係間本來就存在著一種「階段式的單向關係」，當子女年幼時，父母有養育子女的責任，當子女成年後，子女對父母有反哺的義務（利翠珊、林麗文，1998）。周曉紅（1999）提到，在急速變遷的文化時代，年老一代向年輕一代進行廣泛的文化吸收過程，稱為文化反哺，親子間產生了反向社會化，當子女逐漸發展至成年階段，與父母親代間交換的地位漸趨於互惠的平衡，比較想與父母分享新觀念及提供新的資訊與知識（引自李青松，2000）。

親職角色反轉同時，長者為尊的觀念依然存在，老人自認其較豐富的人生歷練和經驗，或在經濟上有力量資助子代，或在日常生活中能提供援助，保有經驗傳承與資源移轉的想法（陸洛、陳欣宏，2002）。在此階段，父母不只是接受者，也持續提供成年子女各種形式的支持，延續著他們過去的角色，親子間持續著雙向、相互的協助(Hagestad, 1981)。

Zarit & Eggebeen (1995)研究指出，父母的協助會受子女所處生命歷程階段、親子的關係品質、子女居住遠近，及父母本身擁有的資源所影響。國內研究也相繼發現父母與成年子女的相互協助關係，而且包括了情感支持與提供實際的協助。林如萍、高淑貴（1999）的研究結果發現，老年父母和成年子女間在「給予」與「接受」協助均存在正相關，代間處於互惠狀態，彼此相互協助。洪婉純（2001）發現子女也最常成為父母商量事情、提供意見的對象。張耐（2003）指出成年子女通常會尋求來自父母的瞭解與鼓勵，以及情感方面的安慰與支持，甚至社經生活的幫助與援助。

世代間存在相互支持行為，且成年子女是老年父母重要的支持來源。本研究將代間支持之方式歸納為工具性、情感性、資訊性與評估性等面向。

（二）影響代間支持之因素

Davey, Janke & Savla(2004)指出影響代間支持交換的因素可分為四大類：1. 家庭特質：包含種族、宗教、家庭規模；2. 父母特質：年紀、性別、婚姻史、健康狀態、功能限制、收入、教育、退休、居住地（都市或鄉村）；3. 孩子特質：年紀、性別、婚姻狀態、父母狀況、親生子女或繼子女、收入；4. 代間對偶的特質：居住距離、同住及接觸頻率、過去的關係品質、先前的支持。以下試著將影響代間支持的因素以個人以及情境兩方面探討。

1. 個人因素

個人因素包括了性別、年齡、社經地位以及婚姻狀況。在性別方面，女性通常比男性擁有較大且多面向的社會網路(Campbell, 1981; Harris, 1975; Antonucci, 1990)。男性多傾向於向配偶尋求支持，女性會向配偶、子女求助(Antonucci, 1985)。周玉慧、楊文山、莊義利(1998)研究指出，老人從晚輩中所得到的社會支持類型有性別上的差異。Knoll, Burkert & Schwarzer(2006)研究發現，在情緒性支持中，女性的接受以及給予量較男性多，但在工具性支持中，性別無顯著差異。而子女得到父母支持的多寡或支持的項目會因性別而有所不同，男性比女性較常得到來自父母在料理孫子女生活起居以及陪伴其玩耍的協助；男性在給予父母生活費、交通接送等項目的頻率也較女性來的高(高淑貴、林如萍, 1997)。

Rossi & Rossi(1990)研究指出，性別是代間協助重要的影響因素。女兒是父母工具性社會支持的主要來源(Lawton, Silverstein & Bengtson, 1994)。但對華人家庭來說，代間協助的性別差異深受傳統規範影響，在華人父系家庭的規範下，兒子才是主要提供老年父母日常照顧及財物支持者(林松齡, 1993; 吳味鄉, 1993)。但 Tsui (1987) 研究發現，現在隨著女性地位與經濟收入的提高，女兒提供父母協助的狀況有增加的現象，而且女性是以情感為出發協助父母(引自胡幼慧, 1995)。此外，女性被賦予的家庭角色，可能影響父母對女兒的期待與教育，進而影響女兒的家務協助情形。

許多研究(Homan, 1992; Rossi & Rossi, 1990)指出子女的婚姻狀況會影響到提供與接受父母協助。Hoyert(1991)指出未婚子女，特別是女兒也提供比較多的財務協助給父母(引自林如萍, 2000)。黃明堅(1989)與楊茹憶(1995)都曾指出對華人而言，結婚才是成熟與獨立的象徵，父母習慣把未婚子女當成小孩子來對待，父母仍希望他們留在家裡以便照顧飲食起居，使得未婚子女接受父母提供的協助似乎仍相當高比例。

Cantor(1979)提出高社經地位者因其所擁有的資源與人際網路較廣，較常以金錢與交換禮物作為代間支持之形式，而社經地位較低之家庭則多以工具性的日常生活協助為代間支持的形式。

2. 情境因素

情境因素對代間支持的影響主要是在居住安排上。是否與子女同住明顯影響代間支持的數量與品質。Veevers & Mitchell(1998)研究發現，與父母同住的子女，親子雙方獲得工具性支持及情感支持的頻率較高。Ishii-Kuntz(1997)研究也發現，當子女與父母居住越近，子女給予父母協助的頻率以及經濟支持較高。高淑貴、林如萍(1997)研究發現，當子女與年長父母居住的距離越遠，代間支持的協助較不易。

同住的父母與成年子女在家務協助的分工，父母通常在時間空閒、身體能力許可下，多半包辦了煮飯、洗衣、清理房間工作，尤其仍以母親為主要擔負者。未婚子女得到父母的協助比較傾向家務協助(Benin & Edwards, 1990; 張耐, 2003)。Davey, Janke & Savla(2004)認為距離會對親子在家務協助、給意見、小

孩照顧等方面產生影響，兩代之間居住的距離越遠，獲得的協助較少，但距離並不會對經濟支持產生影響，此外，子女比較願意協助居住在附近的父母。換言之，兩代居住距離的遠近代表著支持交換的可得性，當距離越遠，支持的交換行為或意願越無法維持，代間支持的交換可能較無法達到互惠。

經彙整代間支持相關實證研究文獻，發現目前對代間支持之研究背景變項集中於性別、年齡、社經地位（平均月薪、兼任主管）、宗教信仰、婚姻狀況、與父母同住等，除上述背景變項外，本研究亦嘗試將服務年資納入研究，以了解、探討不同背景變項之長照機構社工員對代間支持之差異情形。

參、研究方法

本研究採用郵寄問卷調查方法，以 2013 年 7 月衛福部「老人福利安養護長期照護機構查詢」所呈現的各縣市統計的機構資料為研究場所，扣除收容人數未滿 50 人之小型機構（因小型機構未強制規範聘任專職社會服務工作者），母體為於全台 123 間大型長照機構服務之專職社工人員。因目前未有長照機構專職社工人數資料，研究者先透過人體研究法中審查要求之研究場所同意書，說明研究目的，取得 50 間大型長照機構同意以及蒐集該機構專職社工人數（共 121 人），並於 2014 年 3 月 18 日通過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之審查，獲准執行此調查研究，於 2014 年 3 月 24 日寄發 121 份問卷，回收 101 份，問卷回收率為 83.47%。

本研究代間支持之測量工具（附錄）乃依據 House(1981)對代間支持之定義，並參酌周玉慧（1997）所編製的「社會支持量表」編製。量表內容分成工具性支持、情緒性支持、資訊性支持、評估性支持四個向度。分別從兩個角度來測量：1. 子女提供給父母的支持；2. 子女知覺父母給予的支持，每部份再分成父親與母親兩方面來測量。本量表採 Likert 量表型式，選項為完全不同意、大部分不同意、有些同意、大部分同意、完全同意，並依次可得 1、2、3、4、5 分，各題分數相加平均即分別為代表子女提供給父母的支持，以及子女知覺父母給予的支持。

本問卷為求量表的內在一致性，以 Cronbach α 為檢定方法。信度分析結果，本研究代間支持量表各子構面之 Cronbach α 皆高於 0.8，達到可信水準，亦即各題組皆具有穩定性、一致性與精確性等信度檢測的考量。此外，本研究之問卷乃根據文獻探討相關理論基礎、研究目的與待答問題等資料建構內容，具有相當的專家驗證效度。針對量表題組採因素分析檢驗其建構效度，針對量表題組採因素分析檢驗其建構效度，代間支持各子構面 KMO 值均大於 0.7，解釋變異量達 53% 以上也滿足標準。

此外，因回收個案數少，因此著重於回收的有效份問卷做資料描述，亦即描述性統計，將所獲得的資料，加以整理表現與解釋分析，根據本研究的問題陳述，利用描述性統計分析對受訪資料進行平均值、標準差等量數的計算；不特別強調推論統計中的樣本統計量是否達到顯著水準，進而拒絕虛無假設。

肆、研究實證結果與分析

本研究調查回覆之長照機構之機構類型與社工員之背景資料情形整理如表 1。回收問卷中於長照機構服務之社工員大多為女性（85.1%），有 17 位兼任主管職，年齡多為 40 歲以下（74.3%），未婚居多（71.0%），61.4%有宗教信仰，平均月薪於 30,000 元以下者佔多數（47.5%），而從事現職單位年資多屬未滿 3 年（63.0%），57%與父母同住。

表1 長照機構社工員個人背景資料

個人特徵	類別	人數	百分比
兼任主管	是	17	17.0
	否	83	83.0
性別	女	86	85.1
	男	15	14.9
年齡	30歲以下	53	52.5
	31-40歲	22	21.8
	41歲以上	26	25.7
婚姻狀況	未婚	71	71.0
	有偶	25	25.0
	離婚、喪偶	4	4.0
宗教信仰	無	39	38.6
	有	62	61.4
平均月薪	30,000元以下	48	47.5
	30,001-40,000元	38	37.6
	40,001元以上	15	14.9
現職年資	未滿1年	23	23.0
	1年以上，未滿3年	40	40.0
	3年以上	37	37.0
與父母同住	是	53	57.0
	否	40	43.0

針對代間支持及子構面進行描述性分析（表 2），檢視父母給予子女支持量表平均數，最高的是「情緒性支持」，其值為 3.64，其次為資訊性、評估性，工具性支持最低。子女給予父母支持量表平均數，最高的是「情緒性支持」，其值為 3.90，其次為評估性、工具性，資訊性支持最低。由此兩份量表結果得知，不論身為父母或子女，皆從對方獲得許多的照顧、愛、信任、關心以及傾聽。

子女與父母的代間支持交換³，最高是「工具性支持交換」，其值為 0.39，顯示子女對父母提供較多的金錢、勞力、時間或直接協助等。其次為評估性支持交換、情緒性支持交換；資訊性支持交換最低，其值為-0.21，表示子女從父母獲得的資訊性支持較多，包括因應個人或環境問題的建議、指導以及資訊。

表2 代間支持量表與其子構面之描述性分析

因素構面	平均值	標準差
父母給予子女支持量表	3.24	0.735
工具性支持	3.05	1.026
情緒性支持	3.64	0.847
資訊性支持	3.39	0.907
評估性支持	3.24	0.921
子女給予父母支持量表	3.55	0.720
工具性支持	3.44	0.743
情緒性支持	3.90	0.699
資訊性支持	3.15	0.913
評估性支持	3.75	0.897
子女與父母的支持交換	0.18	0.423
工具性支持	0.39	1.044
情緒性支持	0.29	0.830
資訊性支持	-0.21	0.770
評估性支持	0.30	0.680

為進一步瞭解個人背景變項對代間支持之影響，茲將結果表列如下(表3)。以描述性統計(平均數與標準差)分析，兼任主管之社工員在父母給予子女的工具性支持上明顯低於一般社工員(2.56<3.14, p<0.05)。而在子女給予父母支持及代間支持交換中，兼任主管與一般社工員相較，皆對父母提供較多協助，有較高之代間支持；更在整體代間支持交換中，與一般社工員在支持提供上具有顯著差異(0.48>0.12, p<0.05)，亦即兼任主管職對父母能提供較多有形與無形之協助，因其對工作經歷與資源、情感表達、自我評價等皆有較大的掌控程度。此與Cantor(1979)研究結果相似，高社經地位者因其所擁有的資源與人際網路較廣，較常以金錢與交換禮物作為代間支持之形式。

³ 子女與父母的各構面的支持交換=[(子女給予父母支持各構面之量表平均數)-(父母給予子女支持各構面之量表平均數)]/有效總數。子女與父母的支持交換中之工具性支持為例，子女與父母的工具性支持交換=[(子女給予父母支持之工具性支持平均數)-(父母給予子女支持之工具性支持平均數)]/84。而子女與父母的支持交換整體檢視值=[(子女給予父母支持量表平均數)-(父母給予子女支持量表平均數)]/有效總數。

表3 長照機構社工員「是否兼任主管」於代間支持之差異

	平均值		標準差	
	是	否	是	否
父母給予子女支持量表	3.27	3.23	0.551	0.770
工具性支持*	2.56	3.14	0.900	1.034
情緒性支持	3.38	3.70	0.916	0.834
資訊性支持	3.57	3.35	0.530	0.970
評估性支持	3.56	3.22	0.725	0.947
子女給予父母支持量表	3.79	3.49	0.427	0.761
工具性支持	3.66	3.45	0.607	0.770
情緒性支持	3.93	3.89	0.660	0.711
資訊性支持	3.35	3.10	0.815	0.940
評估性支持	4.01	3.69	0.559	0.942
子女與父母的支持交換*	0.48	0.12	0.416	0.403
工具性支持	0.70	0.33	0.973	1.060
情緒性支持	0.56	0.22	1.052	0.775
資訊性支持	-0.17	-0.22	0.748	0.789
評估性支持	0.41	0.28	0.405	0.719

註：*：p<0.05

經由描述性統計分析得知，長照機構社工員之代間支持女性普遍低於男性，推究其原因，可能受傳統文化中「男主外、女主內」的家庭結構，及「重男輕女」父系社會的意識型態等傳統性別角色價值觀的影響，男性往往是家裡的重心，且是家庭經濟的主要來源，因此，有較強且清楚的奮鬥目標以發展事業，有較高之自我實現。相對地，因男性常被設定從事「賺錢養家」的角色，必須在職場上出人頭地，家中也會傾全力給予支持與協助。此結果呈現在華人父系家庭的規範下，兒子才是主要提供老年父母日常照顧及財物支持者（林松齡，1993；吳味鄉，1993）。

然而，進一步以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不同性別之長照機構社工員的代間支持並無顯著差異。研究者認為，雖受性別刻板印象的影響，承擔來自不同角色的責任與職務，但社工員亦可能因本身專業的訓練，能夠學習適切的調整情緒，即便不同性別面對生活與工作成就等面向，仍能夠有良好的轉換與調適。此與 Rossi & Rossi(1990) 指出性別是代間協助重要的影響因素之研究結果不符。

表4 長照機構社工員「性別」於代間支持之差異

	平均值		標準差	
	女	男	女	男
父母給予子女支持量表	3.15	3.57	0.755	0.578

工具性支持	2.98	3.44	1.046	0.825
情緒性支持	3.62	3.79	0.872	0.688
資訊性支持	3.36	3.60	0.929	0.760
評估性支持	3.20	3.55	0.978	0.623
子女給予父母支持量表	3.51	3.73	0.751	0.554
工具性支持	3.41	3.60	0.759	0.648
情緒性支持	3.91	3.88	0.725	0.552
資訊性支持	3.12	3.29	0.969	0.598
評估性支持	3.70	4.00	0.927	0.705
子女與父母的支持交換	0.18	0.18	0.449	0.342
工具性支持	0.42	0.21	1.067	0.914
情緒性支持	0.32	0.10	0.874	0.493
資訊性支持	-0.19	-0.28	0.802	0.625
評估性支持	0.25	0.48	0.688	0.647

經由描述性統計分析，未滿 30 歲之長照機構社工員，在父母給予子女的工具性、情緒性、資訊性支持，以及代間交換之工具性、情緒性、資訊性支持，皆明顯高於 30 歲以上者，父母對其提供生活起居照顧、情感關懷、工作與生活建議等的協助與支持多高於 30 歲以上者。年輕社工員給予父母之支持較低，意謂年輕社工員在生活中未有明確的目標及計劃，對於生命、工作、興趣仍在探索、摸索中；且年長社工員身心靈成熟度愈佳，人生閱歷豐富，歷經人生的風浪、起伏，也從中汲取教訓與資源，更加了解人生的意義與自我價值。

表5 長照機構社工員「年齡」於代間支持之差異

	平均值		標準差	
	未滿30歲	30歲以上	未滿30歲	30歲以上
父母給予子女支持量表	3.45	3.09	0.735	0.710
工具性支持**	3.35	2.71	1.043	0.917
情緒性支持**	3.92	3.34	0.796	0.802
資訊性支持***	3.73	3.02	0.770	0.912
評估性支持	3.23	3.30	0.964	0.904
子女給予父母支持量表	3.59	3.51	0.739	0.710
工具性支持	3.47	3.41	0.755	0.737
情緒性支持	3.89	3.91	0.728	0.674
資訊性支持	3.12	3.18	0.898	0.938
評估性支持	3.85	3.64	0.829	0.963
子女與父母的支持交換***	-0.05	0.37	0.210	0.461

工具性支持**	0.07	0.77	0.912	1.078
情緒性支持***	-0.02	0.63	0.629	0.901
資訊性支持***	-0.58	0.16	0.585	0.759
評估性支持	0.35	0.27	0.722	0.657

註：**：p<0.01；***：p<0.001

以描述性統計分析社工員婚姻狀況之代間支持，子女為未婚、離婚、喪偶之長照機構社工人員，父母給予的工具性支持明顯高於有偶者（3.20>2.16，p<0.05）。但在整體代間支持上，不同婚姻狀況之社工人員並無顯著差異，以平均數而言，有偶者其代間支持（包含父母給予子女支持或子女給予父母支持）低於未婚、離婚或喪偶者。推究其原因，「成家立業」為中國人存之已久的觀念，生活重心已漸漸脫離原生家庭，強調與伴侶共享快樂、共擔困難、相互扶持照顧，因此在尋求支持與協助上，會以伴侶為優先考量。然而，在代間支持交換中可知，有偶者較未婚、離婚或喪偶者對父母提供之支持較多（0.26>0.12），有偶者通常伴隨著較大之年齡、家庭組合、婚姻關係等個人生涯經驗，藉此增加對環境與自主性之掌控，進而有較高之資源與支持系。但進一步以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子女與父母的代間支持交換並不會因為子女的婚姻狀況而有所不同。

表6 長照機構社工員「婚姻狀況」於代間支持之差異

	平均值		標準差	
	未婚、離婚、喪偶	有偶	未婚、離婚、喪偶	有偶
父母給予子女支持量表	3.29	3.16	0.794	0.635
工具性支持*	3.20	2.61	1.029	0.902
情緒性支持	3.71	3.49	0.887	0.723
資訊性支持	3.51	3.11	0.879	0.920
評估性支持	3.19	3.43	0.999	0.791
子女給予父母支持量表	3.63	3.38	0.737	0.655
工具性支持	3.54	3.21	0.732	0.671
情緒性支持	3.92	3.88	0.737	0.583
資訊性支持	3.18	3.10	0.964	0.797
評估性支持	3.86	3.48	0.878	0.924
子女與父母的支持交換	0.12	0.26	0.408	0.439
工具性支持	0.29	0.67	1.008	1.117
情緒性支持	0.25	0.40	0.927	0.492
資訊性支持	-0.28	-0.05	0.797	0.703
評估性支持	0.44	0.09	0.737	0.545

註：*：p<0.05

經由描述性統計分析得知，有宗教信仰之長照機構社工員（含基督教、天主教、佛教、道教等）其代間支持（包含父母給予子女支持或子女給予父母支持）高於無宗信仰之長照機構社工員。進一步以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子女與父母的代間支持交換會因為子女有無宗教信仰而不同。有宗教信仰者給予父母之支持明顯較多（0.30>-0.20，p<0.05）。經由信仰，更認識自己，發現生命的美。藉由宗教信仰自我反省後，因為滿足而形成自制，因為充滿勇氣而懂得包容，宗教提供積極成長的力量。此外，藉由宗教，能夠得到心靈上的舒緩，獲得勇氣與寄託，宗教是心靈的輔導者，以及謹慎的生活態度。子女因宗教信仰獲得關心與自我肯定，同時也重視家庭價值，進而給予父母較多的代間支持。

表7 長照機構社工員「宗教信仰」於代間支持之差異

	平均值		標準差	
	無	有	無	有
父母給予子女支持量表	3.17	3.28	0.782	0.718
工具性支持	3.00	3.08	1.014	1.041
情緒性支持	3.72	3.60	0.811	0.873
資訊性支持	3.28	3.47	0.968	0.870
評估性支持	3.21	3.30	0.919	0.933
子女給予父母支持量表	3.46	3.60	0.862	0.632
工具性支持	3.47	3.42	0.807	0.710
情緒性支持	3.84	3.94	0.817	0.624
資訊性支持	3.13	3.16	1.068	0.821
評估性支持	3.55	3.86	1.025	0.810
子女與父母的支持交換*	-0.20	0.30	0.318	0.437
工具性支持	0.43	0.37	0.884	1.135
情緒性支持	0.12	0.39	0.686	0.899
資訊性支持	-0.17	-0.23	0.887	0.701
評估性支持	0.12	0.40	0.692	0.663

註：*：p<0.05

經由描述性統計分析得知，平均月薪 3 萬元以上之長照機構社工，子女給予父母之代間支持較高；平均月薪未滿 3 萬元者，父母給予子女之代間支持較高，其中在工具性、資訊性支持上達到顯著差異，薪資較低者之父母在生活起居與工作處世理財經驗上提供之協助與建議較多。在代間支持交換上，薪資較高者在情緒性與資訊性之支持中，明顯高於薪資較低者，亦即薪資較高者在情感關懷與政

策資訊方面，對父母提供較多的協助。但進一步以獨立樣本 t 檢定分析檢視，代間支持並不會因為子女的經濟狀況而有所不同。究其原因在於，社工員薪資結構差異不大，且代間支持並非僅限於金錢之工具性支持，尚包含照顧、愛以及生活點滴的資訊、建議和自我評價。經濟收入的高低，不會明顯深刻影響心理感受與情緒表達，進而影響代間支持的多寡。

表8 長照機構社工員「平均月薪」於代間支持之差異

	平均值		標準差	
	未滿30,000元	30,000元以上	未滿30,000元	30,000元以上
父母給予子女支持量表	3.31	3.19	0.825	0.670
工具性支持*	3.30	2.81	1.032	0.972
情緒性支持	3.71	3.58	0.964	0.729
資訊性支持*	3.61	3.20	0.961	0.816
評估性支持	3.13	3.38	0.973	0.882
子女給予父母支持量表	3.52	3.57	0.809	0.660
工具性支持	3.48	3.40	0.815	0.680
情緒性支持	3.79	4.00	0.775	0.612
資訊性支持	3.18	3.13	0.992	0.868
評估性支持	3.77	3.73	0.900	0.903
子女與父母的支持交換	0.07	0.27	0.433	0.402
工具性支持	0.19	0.58	1.196	0.845
情緒性支持*	0.09	0.47	0.891	0.731
資訊性支持**	-0.51	0.01	0.665	0.774
評估性支持	0.43	0.20	0.728	0.635

註：*：p<0.05；**：p<0.01

本研究經由描述性統計分析發現，現職年資未滿3年之長照機構社工員，在父母給予子女之代間支持明顯高於現職服務3年以上者（3.48>2.92，p<0.01），其中，父母提供之工具性支持明顯高於3年以上之長照機構社工員。同時，年資較淺者其子女給予父母之代間支持明顯高於資歷較長者（3.70>3.32，p<0.05），其中在資訊性、評估性支持上明顯高於資歷較長者。推論其原因，年資較淺者在最初之職場適應與生活步調調整，皆須父母支持與體諒，相對地，也較常與父母分享工作資訊與工作點滴，尤其是長照政策與住民的故事，藉此稱讚父母並肯定自己。資歷較長者因為長照機構之個案服務工作內容的掌握經由學習、經驗而熟稔上手，較不需父母提供協助。

表9 長照機構社工員「現職年資」於代間支持之差異

	平均值	標準差
--	-----	-----

	未滿3年	3年以上	未滿3年	3年以上
父母給予子女支持量表**	3.48	2.92	0.639	0.760
工具性支持**	3.27	2.60	1.030	0.880
情緒性支持	3.77	3.41	0.769	0.947
資訊性支持	3.53	3.11	0.845	1.012
評估性支持	3.44	3.04	0.778	1.092
子女給予父母支持量表*	3.70	3.32	0.690	0.731
工具性支持	3.52	3.29	0.791	0.647
情緒性支持	4.00	3.74	0.673	0.724
資訊性支持*	3.34	2.86	0.953	0.807
評估性支持*	3.93	3.41	0.739	1.089
子女與父母的支持交換	0.08	0.32	0.338	0.504
工具性支持	0.23	0.70	1.095	0.912
情緒性支持	0.26	0.36	0.782	0.948
資訊性支持	-0.23	-0.17	0.765	0.811
評估性支持	0.35	0.24	0.691	0.687

註：*：p<0.05；**：p<0.01

本研究經由描述性統計分析得知，長照機構社工員與父母同住與否與代間支持高低並沒有顯著差異。但在代間支持交換的評估性支持中，與父母同住者獲得較多來自父母的肯定並稱讚，當子女與父母同住時，代間支持較為可得，且可能隱含子女願意提供父母更多的支持，以及期望得到父母較多的照顧。此與高淑貴、林如萍(1997)、Ishii-Kuntz(1997)、Veevers & Mitchell(1998)以及 Davey, Janke & Savla(2004)的研究發現不同，其研究皆指出兩代居住距離的遠近代表著支持交換的可得性。但儘管與父母不同住，也會在不受距離影響的情緒性、資訊性、評估性支持上，竭盡所能地提供父母支持。隨著科技以及交通的發達，代間支持除了工具性支持交換需直接的接觸外，其餘的資訊性、情緒性、評估性支持交換可透過科技產品，如手機、電腦等通訊產品來傳達。因此，代間支持不會因與父母同住與否有顯著差異。此與姚美華(1995)的研究發現相近，子女對於父母的情緒支持不容易受到所居住地距離的影響。

表10 長照機構社工員「與父母同住」於代間支持之差異

	平均值		標準差	
	是	否	是	否
父母給予子女支持量表	3.26	3.22	0.719	0.770
工具性支持	3.18	2.86	0.919	1.144
情緒性支持	3.66	3.62	0.904	0.774

資訊性支持	3.44	3.33	0.867	0.971
評估性支持	3.21	3.34	0.934	0.919
子女給予父母支持量表	3.63	3.45	0.773	0.651
工具性支持	3.52	3.34	0.782	0.684
情緒性支持	3.89	3.91	0.787	0.575
資訊性支持	3.26	3.02	0.972	0.837
評估性支持	3.90	3.57	0.860	0.916
子女與父母的 support 交換	0.17	0.19	0.446	0.406
工具性支持	0.31	0.50	1.098	0.967
情緒性支持	0.26	0.32	0.951	0.645
資訊性支持	-0.14	-0.28	0.812	0.722
評估性支持**	0.54	0.04	0.734	0.506

註：**：p<0.01

伍、結論與建議

一、結論

本研究以全國長照機構專職社工員為研究對象，探討其代間支持之情形。此研究事先取得長照機構之研究同意，並請機構提供聘任之專職社工人數，透過郵寄問卷調查，獲得 101 位長照機構專職社工員為研究樣本，根據研究結果歸納下列結論。

(一) 長照機構專職社工員與父母親之間具良好之代間支持

由表 2 父母給予子女支持量表平均數 3.24，以及子女給予父母支持量表平均數 3.55 得知，社工員同意（介於有些同意及大部分同意之間）與父母之間具有代間支持。因為長照機構的職場性質和服務對象，與長者有密切關連，對於親情之感受有異於常人的深刻性，因此，長照機構社工員的代間支持趨於正向且積極。

(二) 個人背景變項在代間支持上之差異

透過推論統計分析（獨立樣本 t 檢定），本研究分別從「父母給予子女支持」以及「子女給予父母支持」檢視得知，現職資歷未滿 3 年之社工員明顯皆高於現職資歷 3 年以上者。此外，於「代間支持交換」結果顯示，兼任主管職之社工員給予父母之支持明顯高於一般社工員；30 歲以上者給予父母之支持明顯高於未滿 30 歲者；有宗教信仰者給予父母之支持明顯高於無宗教信仰者。

兼任主管職之長照機構社工員對工作經歷與資源、情感表達、自我評價等皆有較大的掌控程度，進而能對父母能提供較多有形與無形之協助。不同性別之長照機構社工員的代間支持並無顯著差異。社工員因本身專業的訓練，即便不同性別面對生活與工作成就等面向，仍能夠有良好的轉換與調適。而年輕社工員給予

父母之代間支持較低，意謂年輕社工員在生活中未有明確的目標及計劃，對於生命、工作、興趣仍在探索、摸索中。

此外，長照機構社工員之婚姻狀況為未婚、離婚、喪偶者，父母給予的工具性支持較多。推究其原因，「成家立業」為中國人存之已久的觀念，生活重心已漸漸脫離原生家庭，強調與伴侶共享快樂、共擔困難、相互扶持照顧。而有宗教信仰者給予父母之支持明顯較多，藉由宗教能夠得到心靈上的舒緩，同時也重視家庭價值。且代間支持並不會因為子女的經濟狀況而有所不同。社工員薪資結構差異不大，且代間支持並非僅限於金錢之工具性支持，尚包含照顧、愛以及生活點滴的資訊、建議和自我評價。

再者，資歷較長者因為長照機構之個案服務工作內容的掌握經由學習、經驗而熟稔上手，較不需父母提供協助。與父母同住與否與代間支持高低並沒有顯著差異。但當子女與父母同住時，代間支持較為可得，且可能隱含子女願意提供父母更多的支持，以及期望得到父母較多的照顧。

二、建議

依據本研究的發現與結論，研究者提出幾項建議，供長照機構在未來人力資源管理運作上適當地設計生命教育之研習課程、協助員工更珍惜親子關係，追求更有意義、更幸福的人生。

（一）對長照機構社工員之建議

成年子女與父母的親子關係中，成年子女與父母的親子關係並非僅限於物質層面的支持交換，更重要是彼此能在情緒及心理層面給予關懷與支持，這有助於彼此親密感的維繫與增進。因科技及通訊產品的發達，不受居住距離遠近的影響，兩代之間可以藉由通訊及資訊產品的使用，讓親子的情感連結更為緊密。因此，與父母同住與否不會影響代間支持的程度。

（二）對機構之建議

機構應將焦點著重如何協助長照機構社工員面對與處理其與年長父母的親子互動過程中所面臨的問題。可以透過舉辦相關的家庭教育活動、演講、網路文章、書報等方式，讓長照機構社工員了解因應父母年齡漸長、身體狀況逐漸衰退，其與父母親子關係會有什麼樣的轉變以及該如何維繫，更甚者透過舉辦親職活動，邀請長照機構社工員帶著年長父母以及子女出席，一來可以增進長照機構社工員與父母、成年子女與下代子女的親密感，二來透過活動的進行，也可增進年幼子女與年長父母之間的聯繫及了解，如此有助於三代之間親子關係的聯繫。

再者，應讓長照機構社工員與父母了解，在成年期的親子關係與其他時期的差異，並強調應多給予彼此在情緒及心理層面的支持，更甚者機構可以透過各式的親職教育活動設計，鼓勵親子雙方主動表達對彼此的關懷以及同理，讓長照機構社工員與父母體驗如何透過口語或是行動將對彼此的落實在日常的生活中，且藉由活動可以讓長照機構社工員以及父母體驗到收到他人給予關懷以及情緒上的同理時對其自身的影響，將有助於長照機構社工員與父母更願意且不吝於給予彼此關心，更有助於增進親子間的親密感受。

三、研究限制

在研究方法上，本研究採取量化之研究方式，因此，受試者在填寫問卷時之情境，可能會受到生活中之情境，如重要事件、重要他人或心情狀況的影響，因此，可能導致與真正實際的結果有所出入，建議未來之研究者可採質性與量化兼顧之研究方法，以彌補只採用單一方法之不足及限制。

本研究樣本數僅 101 份，個案數少。此外，本研究以長照機構為研究場域，各地區之文化、工作機會、價值觀、資源發展條件、人口組成皆具差異性，本研究礙於篇幅並未對地區差異做探討。此外，本研究未考量家中有特殊需求的對象，如父母健康狀態較差，且社工員本身之身心健康、婚姻品質等個人背景變項也未納入分析，有待於往後之研究進一步探討與瞭解。

參考文獻

中文部份

- 利翠珊、林麗文（1998）。代間連結、孝道焦慮與婚姻滿意度-台灣與美國兩市鎮華人女性之比較研究。中華家政，27，84-101。
- 吳味鄉（1993）。台灣地區長期疾病照顧。福利社會，10，17-21。
- 李青松（2000）。家庭間親子關係的變遷：社會創新與子女發展階段對代間關係的交換影響。應用心理研究，5，43-45。
- 周玉慧、楊文山、莊義利（1997）。晚年生活壓力、社會支持與老人身心健康。人文及社會科學集刊，10（2），227-265。
- 周曉紅（1999）。文化反哺：變遷社會中的親子傳承。應用心理研究，4，29-56。
- 林如萍（1998）。農家老人與其成年子女代間關連之研究—從老人觀點分析。國立台灣大學農業推廣學研究所博士論文，未出版，台北市。
- 林如萍（2000）。老年父母與其最親密的成年子女之代間連帶。中華家政學刊，29，32-58。
- 林如萍、高淑貴（1999，12月）。台灣農家代間關係:老年父母與其最親密子女之代間連帶。論文發表於由中研院社會學研究所主辦之「台灣社會問題研究」學術研討會，台北市。
- 林松齡（1993）。老人社會支持來源與老人社會需求：兼論四個社會支持模式，社會安全問題之探討。嘉義中正大學社福系王國羽主編，265-389。
- 姚美華（1995）。機構自費安養老人代間關係之探討。國立中正大學社會福利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縣。
- 洪婉純（2001）。彰化縣老年人居住狀況與代間互動關係之研究。東海大學社會工作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中市。
- 胡幼慧（1995）。三代同堂—迷失與陷阱。台北市：巨流圖書。
- 高淑貴、林如萍（1997）。農村老人與成年子女代間關係—代間交換的型式、內涵與影響因素分析知研究。（國科會專案報告，計畫編號：NSC86-2412-H002-014）
- 張耐（2003）。永恆的羽翼—父母與成年子女的親子關係。師友，436，45-48。
- 許圭芳（2006）。孝道觀念與子女居住決策之台灣實證。輔仁大學經濟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台北縣。
- 陳肇男（1999）。老年三寶：老本、老伴與老友：台灣老人生活狀況探討。台北市：中研院經研所。
- 陸洛、陳欣宏（2002）。台灣變遷社會中老人的家庭角色調適及代間關係之初探（I）。應用心理研究，14，221-249。
- 鈕則誠（2003）。醫護生死學。台北市：偉華書局。
- 黃明堅（1989）。單身貴族。台北市：皇冠文化。
- 楊茹憶（1995）。未婚女性生活適應研究。國立台灣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未出版，台北市。
衛生福利部（2018）。中華民國 106 年老人狀況調查報告。
外文部份

- Antonucci, T.C. (1985). Personal Characteristics, Social Support, and Social Behavior. In R. H. Binstock & E. Shanas, *Handbook of Aging and the Social Sciences* (pp. 94-128). New York: Van Nostrand Reinhold.
- Antonucci, T. C. (1990). Social Supports and Social Relationships. In Binstock, R. H. & George, K. (Eds.), *Handbook of Aging and the Social Sciences* (pp. 205-226).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 Bengtson, V. L., & Harootyan, R. A. (1994). Generational linkages and implications for public policy. V. L. Bengtson, & R. A. Harootyan (Editors), *Intergenerational Linkages: Hidden Connections in American Society* (pp. 210-233). New York: Springer Publishing Company.
- Benin, M. H., & Edwards, D. A. (1990), Adolescents' chores: The difference between dual-and single-earner families,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the Family*, 52, 361-373.
- Campbell, A. (1981). *The sense of well-being in America: recent patterns and trends*. New York: McGraw-Hill.
- Cantor, M. H. (1979). 'Neighbors and Friends: An Overlooked Resource in the Informal Support System', *Research on Aging*, 1: 434-463.
- Cohen, S., & Wills, T. A. (1985). Stress, social support, and the moderating hypothesis. *Psychological Bulletin*, 98(2), 310-357.
- Cicirelli, V. G. (1989). Helping relationships on later life: A reexamination. In J. A. Mancini (Ed.), *Aging parents and adult children* (pp.167-179). Lexington, Mass: Lexington.
- Davey, A., Janke, M., & Savla, J. (2004). Antecedents of intergenerational support: Families in context and families as context. In M. Silverstein (Ed.), *Annual review of gerontology and geriatrics: Vol. 24 Intergenerational relations across time and place* (pp.29-54). New York: Springer Publishing.
- Esgebeen, D. J. (1992). Family structure and intergenerational exchange. *Research On Aging*, 14, 427-447.
- Gleason, M. E. J., Iida, M., Bolger, N., & ShROUT, P. E. (2003). Daily supportive equity in close relationships.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Bulletin*, 29, 1036-1045.
- Hagestad, G. O. (1981). Problems and promises in the social psychology of intergenerational relations. In R. Fogel et al. (Eds.), *Stability and Change in the Family*, 11-46. NY: Academic Press.

- Harris, L. (1975). *The myth and reality of aging in America*. Washington, DC: National Council on the Aging.
- Hogan, D. P., Eggebeen, D.J., & Clogg, C.C. (1993). The structure of intergenerational exchange in American families.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98, 1428-1458.
- Homan, R. R. (1992). Filial role enactment by adult children. *Family Relations*, 41, 91-96.
- House, J. S. (1981). *Work stress and social support*. Reading, MA: Addison-Wesley.
- Ingersoll-Dayton, B., & Antonucci, T. C. (1988). Reciprocal and nonreciprocal social support: Contrasting sides of intimate relationships. *Journal of Gerontology*, 43, S65-S73.
- Kahn, R. L. and T. C. Antonucci (1981). *Convoys of Social Support: A Life Course Approach*. In S. B. Kiesher, J. N. Morgan, & V. K. Oppenheimer (ed.) *Aging: Social Change*. Academic Press, Inc.
- Kim, I. K., & Kim, C. S. (2003). Patterns of family support and the quality of life of the elderly. *Social Indicators Research*, 62(1), 437-454.
- Knoll, N., Burkert, S., & Schwarzer, R. (2006). Reciprocal support provision: Personality as a moderator? *European Journal of Personality*, 20(3), 217-236.
- Lawton, L., Silverstein, M. & Bengtson, V.L. (1994). Affection, social contact, and geographic distance between adult children and their parents.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the Family*, 56(1), 57-68.
- Liang, J., Krause, N. M., & Bennett, J. M. (2001). Social exchange and well-being: Is giving better than receiving? *Psychology and Aging*, 16, 511-523.
- Mancini, J. A. (1989). Family gerontology and the study of parent-child relationships. In J. A. Mancini (Ed.), *Aging parents and adult children* (pp.3-13). Lexington, Mass: Lexington.
- Rossi, A. S., & Rossi, P. H. (1990). *Of human bounding: Parent- child relations across the life course*. New York: Aldine de Gruyter.
- Rossi, A. S. & Rossi, P. H. (1991). Normative obligations and parent-child help exchange across the life course. In K. Pillemer (Ed.), *Parent-child relations throughout life* (pp.201-223). Hillsdale, NJ :Lawrence Erlbaum Associates.
- Spitze, G., & Logan, J. (1992). Helping as a component of parent-adult child relations. *Research on Aging*, 14, 291-312.
- Tsui, E. (1987). *Are married daughters spilled water? -A study of working woman in urban Taiwan*. Women's Research Program. (pp. 1-65). Taipei: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 Veevers, J. E., & Mitchell, B. A. (1998). Intergenerational exchanges and perceptions of support within "booming kid" family environments. *The Intergenerational*

Journal of Aging & Human Development, 46(2), 91-108.

Zarit, S., & Eggebeen, D. J. (1995). Parent-child relationships: In adulthood and old age. In M. H. Bornstein (Ed.), Handbook of parenting: Vol. 1. Children and parenting (pp.119-140). Mahwah, NY: Erlbaum.

網路資源

王仁志 (2005)。代間關係之探討。網路社會學通訊期刊，46。嘉義大學家庭教育研究所，2008年10月26日，取自
<http://mail.nhu.edu.tw/~society/e-j/46/46-25.htm>

附錄

父母給予子女協助之代間支持量表

因素名稱	題項
工具性	他（她）會幫我打掃或整理家裡
	他（她）會對我提供金錢上的資助
	我不在家時，他（她）會幫我看家
	他（她）會替我料理餐點
	他（她）替我購買生活用品
	他（她）會幫我洗衣服
	我要外出時，他（她）會接送我
	他（她）會幫我處理一些生活瑣事（如繳費、寄信等）
情緒性	我和他（她）談話時，他（她）能設身處地了解我的感受和想法
	他（她）會透過言語或行動來表達對我的關心
	我有壓力或遇到緊急狀況時，他（她）會關心我、陪我一起面對
	他（她）會關心我的身體狀況
	他（她）會尊重我的看法
資訊性	我心情沮喪時，他（她）會關心我、安慰我
	他（她）會提供政府政策上的資訊（如交通法規、教育政策等等）給我參考
	他（她）會提供待人處世的經驗或建議讓我參考
	他（她）會告訴我夫妻相處的經驗或建議
	他（她）會提供家庭經營的經驗或建議讓我參考
評估性	他（她）會告訴我工作的經驗或建議
	他（她）會提供投資理財的經驗或建議給我參考
	他（她）會對我的工作表現給予肯定
	他（她）會稱讚我的表現比別人家的子女還要好
	他（她）會讚美我是個很稱職的父母
	對我的交友情形，他（她）會給予回饋或肯定
	他（她）會稱讚我是好丈夫（好太太）
	他（她）會肯定我是會照顧自己的人
	他（她）會讚美我是獨立自主的人
他（她）會肯定我是成熟負責的人	
	他（她）會稱讚我是貼心的孩子
	他（她）會讚美我把家庭照顧的很好

子女給予父母的協助之代間支持量表

因素名稱	題項
工具性	我會幫他（她）打掃或整理家裡
	我會幫他（她）提供金錢上的資助
	他（她）不在家時，我會幫他（她）看家
	我會幫他（她）料理餐點
	我會幫他（她）購買生活用品
	我會幫他（她）洗衣服
	他（她）要外出時，我會接送他（她）
	我會幫他（她）處理一些生活瑣事（如繳費、寄信等）
情緒性	他（她）和我談話時，我能設身處地了解他（她）的感受和想法
	我會透過言語或行動來表達對他（她）的關心
	他（她）有壓力或遇到緊急狀況時，我會關心他（她）、陪他（她）一起面對
	我會關心他（她）的身體狀況
	我會尊重他（她）的看法
	當他（她）心情沮喪時，我會關心他（她）、安慰他（她）
資訊性	我會提供政府政策上的資訊(如交通法規、教育政策等等)給他(她)參考
	我會提供待人處世的經驗或建議讓他（她）參考
	我會告訴他（她）夫妻相處的經驗或建議
	我會提供家庭經營的經驗或建議讓他（她）參考
	我會告訴他（她）工作的經驗或建議
評估性	我會提供投資理財的經驗或建議給他（她）參考
	我會對他（她）的工作表現給予肯定
	我會稱讚他（她）的表現比別人的父母還要好
	我會讚美他（她）是個很稱職的父母
	對他（她）的交友情形，我會給予回饋或肯定
	我會稱讚他（她）是好丈夫（好太太）
	我會肯定他（她）是會照顧自己的人
	我會讚美他（她）是獨立自主的人
	我會肯定他（她）是成熟負責的人
	我會稱讚他（她）是貼心的父母
我會讚美他（她）把家庭照顧的很好	

A Study of the Intergenerational Support between Social Workers in the Long-term Care Facilities and Their Parents

Yi-Ju Chen^{*}, Yei-Whei Lin^{**}

Abstract

Along with an aging society, the service demand of long-term care for the elder is increasing enormously. In the long-term care facilities, social workers should take care of the physiological, psychological, social and spiritual dimensions of the elderly residents. Moreover, they are affected by the fugacity of human life and the great impact on the relatives of the senior citizen. Therefore, they could reflect on the matter of intergenerational support from their parents. This study adopted the method of questionnaire survey. The sampling targets are all the social workers of long-term care facilities. The effective responses on questionnaire are 101 in total. The research used the scale of the intergenerational support. The result showed that the intergenerational supports between social workers and their parents were close and positive. Based on the result, it could provide the long-term care facilities as the reference to create a healthy workplace. In order to increase the quality of the care in long-term care facilities, it is important to pay attention to the factors related to the intergenerational support. The results provide suggestions in life education, policy making and management aspects for the service units and the government as well.

Keyword: Long-term Care Facilities, Social Worker, Intergenerational Support

^{*} Assistant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Medical Sociology and Social Work, Chung Shan Medical University.

^{**} Associate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Social Work, Tzu Chi University.